

4944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寶山鄉研新一路 16 號 1 樓
電話：(03)577-065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4-58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八) 質押之資產	6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 其他	62-7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1
3. 大陸投資資訊	71
(十四) 部門資訊	71-73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3-81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1,401 千元及 119,449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5.20%及 3.5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4,471 千元及 26,797 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8.40%及 1.60%，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96 千元、(180)千元、8,153 千元及 1,436 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57)%、0.23%、(3.13)%及(1.9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部分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84)台財證(六)字第 12590 號

涂嘉玲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 一〇二 年 十 月 二十五 日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650,208	14	\$ 696,065	23	\$ 791,106	24	\$ 455,796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0,056	-	-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15,154	-	4,442	-	765	-	9,2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585,253	13	254,393	9	390,252	12	378,192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4,884	-	27,135	1	12,194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7,520	3	26,270	1	31,635	1	29,90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	-	-	-	-	-	-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424,969	9	379,203	13	496,224	15	253,583	10
1410	預付款項		180,410	4	158,815	5	165,100	5	160,376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05	-	15	-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4,611	-	-	-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94,909</u>	<u>43</u>	<u>1,546,338</u>	<u>52</u>	<u>1,887,276</u>	<u>57</u>	<u>1,287,074</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3,145	-	7,654	1	8,079	1	8,16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274,141	49	1,363,009	46	1,366,359	41	1,244,788	48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305,665	7	6,133	-	7,202	-	9,28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2,307	-	2,275	-	2,214	-	2,21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7,614	-	5,082	-	5,065	-	8,28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及七	45,819	1	45,512	1	49,255	1	50,963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48,691</u>	<u>57</u>	<u>1,429,665</u>	<u>48</u>	<u>1,438,174</u>	<u>43</u>	<u>1,323,699</u>	<u>51</u>
1xxx	資產總計		<u>\$ 4,643,600</u>	<u>100</u>	<u>\$ 2,976,003</u>	<u>100</u>	<u>\$ 3,325,450</u>	<u>100</u>	<u>\$ 2,610,773</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宏梁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1	\$ 248,591	5	\$ 418,719	14	\$ 440,959	14	\$ 187,499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2及六.14	1,015	-	3,480	-	2,100	-	-	-
2150	應付票據		12,305	-	-	-	-	-	5,685	-
2170	應付帳款		327,021	7	119,466	4	264,400	8	186,243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8,115	1	17,007	1	18,013	1	15,51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22,680	3	83,231	3	106,767	3	69,79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4,672	1	7,905	-	8,042	-	4,110	-
2213	應付設備款		96,493	2	69,384	3	90,428	3	53,131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73	-	2,015	-	705	-	5,003	-
2313	遞延收入	四及六.13	10,690	-	9,274	-	8,472	-	6,961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113,481	2	88,810	3	38,592	1	14,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11	-	2,356	-	2,224	-	2,97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88,447	21	821,647	28	980,702	30	550,924	2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4	279,813	6	277,044	9	275,697	8	-	-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八	227,100	5	304,803	10	296,269	9	267,291	10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3	105,456	2	129,838	5	126,875	4	112,009	5
2645	存入保證金		12	-	3	-	3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12,381	13	711,688	24	698,844	21	379,300	15
2xxx	負債總計		1,600,828	34	1,533,335	52	1,679,546	51	930,224	3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及六.17								
3110	普通股股本		1,704,962	37	926,880	31	926,780	28	919,635	35
3140	預收股本		220	-	-	-	206	-	-	-
	股本合計		1,705,182	37	926,880	31	926,986	28	919,635	35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7及六.18	1,591,354	34	750,131	25	748,174	21	1,185,678	45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45,70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31,27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287,006)	(6)	(278,381)	(10)	(62,784)	(1)	(549,719)	(21)
	保留盈餘合計		(287,006)	(6)	(278,381)	(10)	(62,784)	(1)	(472,743)	(18)
3400	其他權益		(20,223)	-	(3,615)	-	(12,798)	-	93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989,307	65	1,395,015	46	1,599,578	48	1,633,503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5	53,465	1	47,653	2	46,326	1	47,046	2
3xxx	權益總計		3,042,772	66	1,442,668	48	1,645,904	49	1,680,549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43,600	100	\$ 2,976,003	100	\$ 3,325,450	100	\$ 2,610,77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宥梁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 508,956	100	\$ 333,533	100	\$ 1,510,098	100	\$ 1,222,5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0及七	(506,960)	(100)	(355,958)	(107)	(1,747,481)	(116)	(1,142,173)	(93)
5900	營業毛利(損)		1,996	-	(22,425)	(7)	(237,383)	(16)	80,414	7
6000	營業費用	六.16、六.18及六.20								
6100	推銷費用		(35,780)	(7)	(3,950)	(1)	(77,785)	(5)	(14,02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893)	(6)	(33,022)	(10)	(111,948)	(7)	(89,86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774)	(8)	(17,807)	(5)	(97,553)	(7)	(48,822)	(5)
	營業費用合計		(108,447)	(21)	(54,779)	(16)	(287,286)	(19)	(152,710)	(13)
6900	營業損失		(106,451)	(21)	(77,204)	(23)	(524,669)	(35)	(72,296)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及九	18,696	4	8,883	3	302,969	21	34,40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	(323)	-	(611)	-	(43,795)	(3)	(6,28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4,704)	(1)	(6,010)	(2)	(14,862)	(1)	(14,79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69	3	2,262	1	244,312	17	13,328	1
7900	稅前淨損		(92,782)	(18)	(74,942)	(22)	(280,357)	(18)	(58,968)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3	8	-	(258)	(1)	(1,849)	-	(2,669)	-
8200	本期淨損		(92,774)	(18)	(75,200)	(23)	(282,206)	(18)	(61,637)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2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27)	(1)	(2,662)	(1)	16,094	1	(13,648)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785	-	17	-	5,491	-	(8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42)	(1)	(2,645)	(1)	21,585	1	(13,73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316)	(19)	\$ (77,845)	(24)	\$ (260,621)	(17)	\$ (75,368)	(6)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24	\$ (93,522)	(18)	\$ (75,110)	(23)	\$ (286,283)	(18)	\$ (62,355)	(5)
8620	非控制股權		748	-	(90)	-	4,077	-	718	-
			\$ (92,774)	(18)	\$ (75,200)	(23)	\$ (282,206)	(18)	\$ (61,637)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24	\$ (96,064)	(19)	\$ (77,755)	(24)	\$ (264,698)	(17)	\$ (76,086)	(6)
8720	非控制股權		748	-	(90)	-	4,077	-	718	-
			\$ (95,316)	(19)	\$ (77,845)	(24)	\$ (260,621)	(17)	\$ (75,368)	(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本期淨損		\$ (0.55)		\$ (0.81)		\$ (1.70)		\$ (0.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本期淨損		\$ (0.55)		\$ (0.81)		\$ (1.70)		\$ (0.6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宥梁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總計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9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19,635	\$ -	\$ 1,185,678	\$ 45,703	\$ 31,273	\$ (549,719)	\$ 9,571	\$ (8,638)	\$ -	\$ 1,633,503	\$ 47,046	\$ 1,680,549
B13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5,703)	-	45,703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45,703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1,273)	31,273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20,230	-	-	-	-	-	-	20,230	-	20,23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472,314)	-	-	472,314	-	-	-	-	-	-
D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	-	-	-	-	(62,355)	-	-	-	(62,355)	718	(61,637)
D3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648)	(83)	-	(13,731)	-	(13,731)
D5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2,355)	(13,648)	(83)	-	(76,086)	718	(75,36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1,438)	(1,43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145	206	14,580	-	-	-	-	-	-	21,931	-	21,931
Z1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926,780	\$ 206	\$ 748,174	\$ -	\$ -	\$ (62,784)	\$ (4,077)	\$ (8,721)	\$ -	\$ 1,599,578	\$ 46,326	\$ 1,645,904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26,880	\$ -	\$ 750,131	\$ -	\$ -	\$ (278,381)	\$ (3,615)	\$ -	\$ -	\$ 1,395,015	\$ 47,653	\$ 1,442,66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	因合併而產生者	758,680	-	1,084,912	-	-	-	-	-	-	1,843,592	-	1,843,59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77,658)	-	-	277,658	-	-	-	-	-	-
D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	-	-	-	-	(286,283)	-	-	-	(286,283)	4,077	(282,206)
D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094	5,491	-	21,585	-	21,585
D5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6,283)	16,094	5,491	-	(264,698)	4,077	(260,62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02	-	801	-	-	-	-	-	-	1,303	-	1,30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1,735	1,73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900	220	7,143	-	-	-	-	-	-	11,263	-	11,263
T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5,000	-	26,025	-	-	-	-	-	(38,193)	2,832	-	2,832
Z1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704,962	\$ 220	\$ 1,591,354	\$ -	\$ -	\$ (287,006)	\$ 12,479	\$ 5,491	\$ (38,193)	\$ 2,989,307	\$ 53,465	\$ 3,042,77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宥梁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項 目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至九月三十日		至九月三十日	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80,357)	\$ (58,96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388)	\$ 3,224
調整項目：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000)	-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0	-
折舊費用	340,608	190,28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675)	(342,040)
攤銷費用	8,007	3,2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728	51,045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64,303	(424)	取得無形資產	(2,089)	(1,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521)	(9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203,128	-
利息費用	14,862	14,793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631	603
利息收入	(4,104)	(2,4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667)	(16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50)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668	(288,56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9,050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772	7,0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	(27,601)	(26,655)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70,128)	253,4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發行公司債	-	300,00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712)	8,455	舉借長期借款	-	68,262
應收帳款增加	(157,661)	(11,636)	償還長期借款	(59,060)	(13,2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2,251	(12,194)	存入保證金增加	9	3
其他應收款增加	(90,859)	(1,611)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	46,49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9)	-	支付之利息	(10,994)	(10,800)
存貨減少(增加)	101,318	(242,641)	員工執行認股權	8,323	14,924
預付款項增加	(7,603)	(4,751)	非控制權益變動	1,735	(1,43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0,115)	657,697
應付票據減少	(107,948)	(5,685)			
應付帳款增加	159,705	78,1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97	(77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1,108	2,4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5,857)	335,31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1,639	31,0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6,065	455,79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9,549	3,9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0,208	\$ 791,10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70	(7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6,687	(28,392)			
收取之利息	3,997	2,311			
支付之所得稅	(3,791)	(6,9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6,893	(33,0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岩梁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通訊產業及光電產業所需之氧化物及化合物半導體晶圓基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之製造暨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寶山鄉研新一路 16 號 1 樓。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 2013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集團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給付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給付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給付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給付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給付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8)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由於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造成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本公司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100%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100%	100%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申凱(蘇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製造業	(註)	(註)	(註)	100%
本公司	SY Company LLC	一般投資業	50%	50%	50%	50%
SY Company LLC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100%	100%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透過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間接投資申凱(蘇州)光電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撤銷經由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投資申凱(蘇州)光電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完成清算程序，並已收回清算款項美金1,242千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41,401千元及119,449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134,471千元及26,797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96千元及(180)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8,153千元及1,436千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在未喪失控制力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負債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則除列該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性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工具處理。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4~11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4~6年
租賃改良	4~21年
其他設備	4~9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2.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顧客關係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3年以直線法攤銷	5~10年以直線法攤銷	10年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35,208	\$276,065	\$351,106	\$455,796
定期存款	515,000	420,000	440,000	-
合計	\$650,208	\$696,065	\$791,106	\$455,796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持有供交易：				
基金	\$10,056	\$-	\$-	\$-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普通股股票	\$13,145	\$7,654	\$8,079	\$8,162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全數認列減損損失59,050千元。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票據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5,154	\$4,442	\$765	\$9,220
減：備抵呆帳	-	-	-	-
應收票據淨額	<u>\$15,154</u>	<u>\$4,442</u>	<u>\$765</u>	<u>\$9,220</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應收帳款	\$649,826	\$264,219	\$390,396	\$378,616
減：備抵呆帳	(64,303)	-	-	(424)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70)	(9,826)	(144)	-
小計	<u>585,253</u>	<u>254,393</u>	<u>390,252</u>	<u>378,19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84	27,135	12,194	-
減：備抵呆帳	-	-	-	-
小計	<u>4,884</u>	<u>27,135</u>	<u>12,194</u>	<u>-</u>
合 計	<u>\$590,137</u>	<u>\$281,528</u>	<u>\$402,446</u>	<u>\$378,192</u>

本集團係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集團與銀行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該銀行係以所受讓應收帳款之十成價金支付予本集團；惟如所出售之應收帳款客戶有延遲支付帳款情形，本集團仍應支付利息予銀行。應收帳款債權讓予銀行後，其信用風險即由銀行承受之，惟本集團仍開立本票予承購銀行，嗣後若因本集團與客戶間，歸責於本集團之商業糾紛致債權收回困難，而本集團未依約負責承擔還款時，承購銀行仍能提示本集團開立之本票，向本集團要求損害賠償。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集團已出售應收帳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按承購銀行彙總明細如下：

承購對象	102.09.30	101.12.31	利率區間	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53,413	\$72,881	浮動利率	美金 8,000 千元

承購對象	101.09.30	101.01.01	利率區間	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62,132	\$-	浮動利率	美金 8,000 千元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01.01	\$-	\$-	\$-
當年度發生之金額	13,139	51,164	64,3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2.09.30	<u>\$13,139</u>	<u>\$51,164</u>	<u>\$64,303</u>
101.01.01	\$-	\$424	\$424
當年度迴轉之金額	-	(424)	(42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1.09.30	<u>\$-</u>	<u>\$-</u>	<u>\$-</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客戶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1-60天	61-180天	181天以上	
102.09.30	\$505,241	\$46,828	\$19,759	\$18,309	\$590,137
101.12.31	221,683	30,178	29,234	433	281,528
101.09.30	348,806	51,178	2,177	285	402,446
101.01.01	366,328	7,049	4,561	254	378,192

7. 存貨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原(物)料	\$218,361	\$414,231	\$482,716	\$424,095
在製品	178,438	316,559	303,227	142,710
製成品	70,431	124,810	94,582	67,877
合計	467,230	855,600	880,525	634,68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261)	(476,397)	(384,301)	(381,099)
淨額	\$424,969	\$379,203	\$496,224	\$253,583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分別為506,960千元及355,958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分別為13,548千元及(38,369)千元。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分別為1,747,481千元及1,142,173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分別為434,136千元及(3,202)千元。由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及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已出售，因而出現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 設備	合計
成本：							
102.01.01	\$1,381,157	\$19,836	\$6,132	\$203,022	\$1,655	\$299,950	\$1,911,752
增添	567,495	6,591	103	11,082	650	(401,346)	184,57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941,851	-	-	216,206	2,584	301,219	1,461,860
處分	(62,896)	(1,408)	-	-	-	-	(64,304)
移轉	17,194	-	-	-	-	(17,194)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799	502	206	841	-	3,232	24,580
102.09.30	<u>\$2,864,600</u>	<u>\$25,521</u>	<u>\$6,441</u>	<u>\$431,151</u>	<u>\$4,889</u>	<u>\$185,861</u>	<u>\$3,518,463</u>
101.01.01	\$1,161,264	\$9,040	\$6,301	\$168,554	\$8,834	\$194,598	\$1,548,591
增添	260,340	5,380	6	30,801	688	82,122	379,337
處分	(77,799)	-	-	-	(18)	-	(77,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361)	(124)	(175)	(232)	(235)	(3,132)	(17,259)
移轉	38,285	(2,692)	-	-	-	(35,593)	-
101.09.30	<u>\$1,368,729</u>	<u>\$11,604</u>	<u>\$6,132</u>	<u>\$199,123</u>	<u>\$9,269</u>	<u>\$237,995</u>	<u>\$1,832,852</u>
折舊及減損：							
102.01.01	\$393,396	\$11,881	\$4,379	\$138,537	\$550	\$-	\$548,743
折舊	261,688	3,437	760	74,073	650	-	340,60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319,512	-	-	54,293	819	-	374,624
處分	(24,676)	(50)	-	-	-	-	(24,7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13	358	148	54	-	-	5,073
102.09.30	<u>\$954,433</u>	<u>\$15,626</u>	<u>\$5,287</u>	<u>\$266,957</u>	<u>\$2,019</u>	<u>\$-</u>	<u>\$1,244,322</u>
101.01.01	\$228,330	\$2,377	\$3,153	\$63,250	\$6,693	\$-	\$303,803
折舊	129,297	2,052	1,069	57,265	602	-	190,285
處分	(26,753)	-	-	-	(17)	-	(26,7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96)	(32)	(90)	(6)	(201)	-	(825)
101.09.30	<u>\$330,378</u>	<u>\$4,397</u>	<u>\$4,132</u>	<u>\$120,509</u>	<u>\$7,077</u>	<u>\$-</u>	<u>\$466,493</u>
淨帳面金額：							
102.09.30	<u>\$1,910,167</u>	<u>\$9,895</u>	<u>\$1,154</u>	<u>\$164,194</u>	<u>\$2,870</u>	<u>\$185,861</u>	<u>\$2,274,141</u>
101.12.31	<u>\$987,761</u>	<u>\$7,955</u>	<u>\$1,753</u>	<u>\$64,485</u>	<u>\$1,105</u>	<u>\$299,950</u>	<u>\$1,363,009</u>
101.09.30	<u>\$1,038,351</u>	<u>\$7,207</u>	<u>\$2,000</u>	<u>\$78,614</u>	<u>\$2,192</u>	<u>\$237,995</u>	<u>\$1,366,359</u>
101.01.01	<u>\$932,934</u>	<u>\$6,663</u>	<u>\$3,148</u>	<u>\$105,304</u>	<u>\$2,141</u>	<u>\$194,598</u>	<u>\$1,244,788</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譽	專門技術	顧客關係	合計
成本：					
102.01.01	\$13,066	\$-	\$4,429	\$-	\$17,495
增添－單獨取得	2,089	-	-	-	2,08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237,383	55,000	13,000	305,3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1	-	118	-	179
102.09.30	\$15,216	\$237,383	\$59,547	\$13,000	\$325,146
101.01.01	\$11,856	\$-	\$4,529	\$-	\$16,385
增添－單獨取得	1,237	-	-	-	1,2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	-	(100)	-	(127)
101.09.30	\$13,066	\$-	\$4,429	\$-	\$17,495
攤銷及減損：					
102.01.01	\$8,359	\$-	\$3,003	\$-	\$11,362
攤銷	2,006	-	5,026	975	8,0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	101	-	112
102.09.30	\$10,376	\$-	\$8,130	\$975	\$19,481
101.01.01	\$5,965	\$-	\$1,138	\$-	\$7,103
攤銷	1,800	-	1,424	-	3,2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	(31)	-	(34)
101.09.30	\$7,762	\$-	\$2,531	\$-	\$10,293
淨帳面金額：					
102.09.30	\$4,840	\$237,383	\$51,417	\$12,025	\$305,665
101.12.31	\$4,707	\$-	\$1,426	\$-	\$6,133
101.09.30	\$5,304	\$-	\$1,898	\$-	\$7,202
101.01.01	\$5,891	\$-	\$3,391	\$-	\$9,282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營業成本	\$1,625	\$396	\$4,881	\$1,219
銷售及管理費用	\$734	\$202	\$1,959	\$514
研發費用	\$199	\$505	\$1,167	\$1,491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長期預付租金	\$40,321	\$39,512	\$39,723	\$41,630
預付退休金	706	1,875	2,228	2,193
存出保證金	4,792	4,125	7,304	7,140
合 計	\$45,819	\$45,512	\$49,255	\$50,96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40,321千元、39,512千元、39,723千元及41,630千元。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83%~7.20%	\$226,842	\$405,391	\$435,367	\$187,499
擔保銀行借款	0.90%~7.20%	21,749	13,328	5,592	-
合 計		\$248,591	\$418,719	\$440,959	\$187,499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694,043千元、1,564,883千元、1,536,520千元及1,906,059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	\$1,015	\$3,480	\$2,100	\$-

13.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102.01.01~102.09.30	101.01.01~101.09.30
期初餘額	\$139,112	\$118,970
於本期收取之政府補助	-	46,496
認列至損益者	(27,601)	(26,655)
匯率影響數	4,635	(3,464)
期末餘額	\$116,146	\$135,347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流動	\$10,690	\$9,274	\$8,472	\$6,961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非流動	105,456	129,838	126,875	112,009
合 計	\$116,146	\$139,112	\$135,347	\$118,970

本集團因購買特定項目之機器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已認列之政府補助並無尚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14. 應付公司債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面額	\$298,600	\$300,000	\$300,000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8,787)	(22,956)	(24,303)	-
小 計	279,813	277,044	275,697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
淨 額	\$279,813	\$277,044	\$275,697	\$-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	\$1,015	\$3,480	\$2,100	\$-
權益要素	\$20,136	\$20,230	\$20,230	\$-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要求發行人贖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新台幣100千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額：新台幣300,000千元。
- D. 票面利率：年利率0%。
- E. 債券期限：五年(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九日)。
- F. 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買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本轉換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 G. 贖回：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時，要求發行公司按債券面額之101.51%債券贖回。
- H. 轉換：
 - (A) 債權人得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之翌日到期前十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4.55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7.89元。
 - (C) 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B)所述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另本公司債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已轉換金額為1,40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皆未有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公司債普通股股票之情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2.0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7,500	1.50%	自 101.10.11 至 103.04.11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1)	167,087	1.40%	自 102.08.04 至 105.11.0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55,994	2.1278%	自 102.04.12 至 105.10.12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
小計	340,581		
減：一年內到期	(113,481)		
合計	<u>\$227,100</u>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6,250	1.50%	自 101.10.11 至 103.04.11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1)	191,620	1.40%	自 102.08.04 至 105.11.0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75,743	2.4938%	自 102.04.12 至 105.10.12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
小計	393,613		
減：一年內到期	(88,810)		
合計	<u>\$304,803</u>		

債權人	101.0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8,000	1.50%	自 101.10.11 至 103.04.11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1)	191,620	1.40%	自 102.08.04 至 105.11.0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15,241	2.4938%	自 102.04.12 至 105.10.12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
小計	334,861		
減：一年內到期	(38,592)		
合計	<u>\$296,269</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債權人	101.01.0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35,000	1.50%	自 101.05.11 至 103.04.11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擔保借款(1)	197,830	1.40%	自 102.08.04 至 105.11.0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48,461	2.1725%	自 101.04.13 至 105.10.12 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
小計	281,291		
減：一年內到期	(14,000)		
合計	<u>\$267,291</u>		

(1)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機器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119千元及3,19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5,095千元及8,61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有關本集團確定福利計畫之相關資訊及民國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6。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管理費用	<u>\$ (5)</u>	<u>\$ (12)</u>	<u>\$ (15)</u>	<u>\$ (35)</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新台幣2,500,000千元，分為250,000千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704,962千元、926,880千元、926,780千元及919,635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70,496千股、92,688千股、92,678千股及91,964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因合併中美藍晶股份有限公司，而增加發行75,868千股之普通股股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股份計50千股。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行使認股權而增加發行普通股412千股。其中22千股因尚未完成增資變更登記程序，暫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增加發行普通股725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而增加發行1,500千股之普通股股票，已發行股數增加至170,496千股。

(2) 資本公積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32,844	\$705,404	\$705,298	\$1,170,03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0,136	20,230	20,230	-
合併溢額	1,084,912	-	-	-
員工認股權	27,144	24,204	22,353	15,34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6,025	-	-	-
其他	293	293	293	293
合計	<u>\$1,591,354</u>	<u>\$750,131</u>	<u>\$748,174</u>	<u>\$1,185,678</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
- F. 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
- G.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考量目前產業及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上列可分配盈餘，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決議。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0 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為淨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自資本公積提撥 277,658 千元以彌補累積虧損。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自法定盈餘公積提撥 45,703 千元及資本公積提撥 472,314 千元以彌補累積虧損。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非控制權益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期初餘額	\$47,653	\$47,04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4,077	71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產生之兌換差額	1,735	(1,438)
期末餘額	\$53,465	\$46,326

1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1) 員工認股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員工認股權計畫，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千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海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2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係發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七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9.06.08	2,597	25.00
99.11.02	403	60.57
100.11.30	2,200	15.30

註：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等)，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01.01~102.09.30		101.01.01~101.09.30	
	流通在外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 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 行價格(元)
01.01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525 ¹	\$19.66	4,813 ¹	\$20.30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388)	20.07	(434)	25.43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412) ³	20.20	(725) ²	20.6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09.30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2,725¹</u>	18.17	<u>3,654¹</u>	19.63
09.30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u>487</u>		<u>376</u>	

¹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無已給與並已既得之員工認股權股數。

²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27.20。

³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27.10。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執行價格之區間(元)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2.09.30	\$15.30~\$38.70	3.69~5.17
101.09.30	\$15.30~\$54.30	4.69~6.17
102.01.01	\$15.30~\$38.70	4.44~5.92
101.01.01	\$15.30~\$54.30	5.44~6.92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940	\$7,00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1,500千股之普通股，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給予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發行事項已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員工所獲配或認購之股份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對其股份員工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處分。
- (二) 員工依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含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為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彙列如下：

協議之類型	發行日	發行股數 (千股)	股票認 股價格	每單位 公平價值	期末流通在 外股數(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08.06	1,500	\$0	\$27.35	1,500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係依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83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26,025千元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38,193千元。

19. 營業收入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商品銷售收入	\$512,926	\$333,238	\$1,519,043	\$1,224,51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970)	295	(8,945)	(1,927)
營業收入淨額	\$508,956	\$333,533	\$1,510,098	\$1,222,587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 \ 功能別	102.07.01~102.09.30			101.07.01~101.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3,341	\$30,712	\$94,053	\$43,641	\$19,965	\$63,606
勞健保費用	6,008	3,430	9,438	3,298	1,778	5,076
退休金費用	3,078	2,036	5,114	1,983	1,203	3,1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20	662	1,982	2,884	929	3,813
折舊費用	104,966	2,852	107,818	59,517	4,156	63,673
攤銷費用	1,625	933	2,558	396	707	1,103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功能別 性質別	102.01.01~102.09.30			101.01.01~101.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3,306	\$92,551	\$305,857	\$128,322	\$55,365	\$183,687
勞健保費用	18,573	9,272	27,845	9,224	4,732	13,956
退休金費用	9,479	5,601	15,080	5,464	3,116	8,5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595	2,494	10,089	8,357	2,108	10,465
折舊費用	333,765	6,843	340,608	182,057	8,228	190,285
攤銷費用	4,881	3,126	8,007	1,219	2,005	3,224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利息收入	\$1,487	\$1,022	\$4,104	\$2,428
股利收入	208	166	208	166
賠償收入及其他	17,001	7,695	298,657	31,813
合 計	\$18,696	\$8,883	\$302,969	\$34,407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52	\$-	\$1,150	\$(2)
處分投資利益	-	3	-	1,316
淨外幣兌換損益	(1,391)	(1,481)	11,638	(7,291)
減損損失	-	-	(59,05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利益(損失)	(34)	900	2,521	50
其他損失	(50)	(33)	(54)	(359)
合 計	\$(323)	\$(611)	\$(43,795)	\$(6,286)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財務成本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3,344	\$4,670	\$10,790	\$11,676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1,360	1,340	4,072	3,117
財務成本合計	<u>\$4,704</u>	<u>\$6,010</u>	<u>\$14,862</u>	<u>\$14,793</u>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6,327)	\$-	\$ (6,327)	\$-	\$ (6,3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3,785	-	3,785	-	3,7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2,542)</u>	<u>\$-</u>	<u>\$ (2,542)</u>	<u>\$-</u>	<u>\$ (2,542)</u>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62)	\$-	\$ (2,662)	\$-	\$ (2,6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7	-	17	-	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2,645)</u>	<u>\$-</u>	<u>\$ (2,645)</u>	<u>\$-</u>	<u>\$ (2,645)</u>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6,094	\$-	\$16,094	\$-	\$16,0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5,491	-	5,491	-	5,4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1,585</u>	<u>\$-</u>	<u>\$21,585</u>	<u>\$-</u>	<u>\$21,585</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648)	\$-	\$(13,648)	\$-	\$(13,6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83)	-	(83)	-	(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3,731)</u>	<u>\$-</u>	<u>\$(13,731)</u>	<u>\$-</u>	<u>\$(13,731)</u>

23. 所得稅

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321)	\$(885)	\$73	\$70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 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5,703)	(12,570)	(130,751)	(10,104)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5,702	12,570	130,718	10,103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 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	-	545	-
其 他	1,314	1,143	1,264	1,96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8)</u>	<u>\$258</u>	<u>\$1,849</u>	<u>\$2,669</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u>\$(280,357)</u>	<u>\$(58,968)</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7,661)	(10,02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0,695	50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7,880	10,1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45	-
其 他	390	2,0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849</u>	<u>\$2,669</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 認列 於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839	\$(1,746)	\$-	\$-	\$-	\$-	\$9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50	(243)	-	-	-	-	(93)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	-	-	-	-	(2,018)	-	(2,018)
其他	286	4,039	-	-	-	-	4,3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050</u>	<u>\$-</u>	<u>\$-</u>	<u>\$(2,018)</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275</u>						<u>\$2,30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275</u>						<u>\$2,3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期初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 列於權 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48	\$-	\$-	\$-	\$-	\$4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12)	722	-	-	-	-	210
其他	153	(170)	-	-	-	-	(17)
未使用課稅損失	2,574	(601)	-	-	-	-	1,97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u>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215</u>						<u>\$2,21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215</u>						<u>\$2,2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本公司	一〇〇	\$239,819	\$239,819	\$239,819	\$239,819	\$251,679	一一〇
	一〇一	54,977	54,977	56,927	9,064	-	一一一
	一〇二(預計數)	540,311	540,311	-	-	-	一一二
	一〇〇	34,106	34,106	-	-	-	一〇五
	一〇一	19,542	19,542	-	-	-	一〇六
山東元鴻	九十九	16,025	16,025	16,025	16,025	16,025	一〇四
	一〇〇	29,260	29,260	29,260	29,260	29,260	一〇五
	一〇一	59,335	59,335	59,335	44,501	-	一〇六
			<u>\$993,375</u>	<u>\$401,366</u>	<u>\$338,669</u>	<u>\$296,964</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03,284千元、172,533千元、135,492千元及118,713千元。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投資資源 貧瘠地區	<u>\$84,082</u>	<u>\$-</u>	<u>\$-</u>	<u>\$-</u>	一〇三年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495千元、109千元、0千元及0千元。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9,965	\$13,779	\$13,779	\$13,78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皆為0%。

本公司已無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千元)	\$ (93,522)	\$ (75,110)	\$ (286,283)	\$ (62,35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68,997	92,679	168,744	92,23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55)	\$ (0.81)	\$ (1.70)	\$ (0.68)

經考慮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影響數因具有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5. 企業合併

中美藍晶公司之合併取得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與中美藍晶公司合併，中美藍晶公司為消滅公司，兆遠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該公司係設立於臺灣地區並為專門從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光電晶圓及圖案化基板之非上市上櫃公司。本集團與中美藍晶公司合併之原因在於整併雙方資源，除可直接取得中美藍晶公司之產能及客戶外，亦可結合雙方之研發技術能力，提升研發效率、競爭優勢及國際市場競爭力，並擴大市場佔有率，以取得市場領先地位。

中美藍晶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3,128
應收帳款	237,502
存貨	147,084
其他流動資產	20,2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0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7,236
無形資產－專門技術及顧客關係	6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
	<u>1,822,321</u>
負債	
應付款項	\$(98,117)
其他應付款	(116,427)
其他流動負債	(385)
其他負債	(1,183)
	<u>(216,112)</u>
可辨認淨資產	<u><u>\$1,606,209</u></u>
中美藍晶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843,592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06,209)</u>
商譽	<u><u>\$237,383</u></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收購對價

以公允價值評價之已發行股份	\$1,843,592
或有對價負債	-
對價合計	\$1,843,592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203,128
現金支付數	-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	\$203,128

本集團發行75,868,000股之普通股作為取得中美藍晶公司100%權益之對價。此等股份之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於收購日之收盤價(每股為24.3元)，因此該對價之公允價值為1,843,592千元。

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淨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該評估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完成。

自收購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中美藍晶公司對本集團產生之繼續營業單位淨損為101,160千元。假若合併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所產生之合併營業收入將為2,132,615千元，且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將為323,400千元。

商譽237,383千元係預期因收購所產生之綜效。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其他關係人	\$7,736	\$10,262	\$28,599	\$11,851

本集團對關係人提供之銷售或勞務，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30~90天，一般客戶收款期間則為月結30~120天。季底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 進貨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	\$1,900	\$213	\$1,900
其他關係人	13,469	7,103	41,139	28,940
合 計	<u>\$13,470</u>	<u>\$9,003</u>	<u>\$41,352</u>	<u>\$30,840</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則為90~12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4,884	\$27,135	\$12,194	\$-
減：備抵呆帳	-	-	-	-
淨 額	<u>\$4,884</u>	<u>\$27,135</u>	<u>\$12,194</u>	<u>\$-</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28,115	\$15,061	\$18,013	\$15,519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	1,946	-	-
合 計	<u>\$28,115</u>	<u>\$17,007</u>	<u>\$18,013</u>	<u>\$15,519</u>

(5) 營業租賃及其他支出

A. 營業租賃

關係人名稱	相關內容	102.07.01~ 102.09.30	101.07.01~ 101.09.30	102.01.01~ 102.09.30	101.01.01~ 101.09.30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租金支出	<u>\$3,600</u>	<u>\$1,484</u>	<u>\$10,896</u>	<u>\$4,453</u>

本集團向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及廠房，租金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經議價後決定，按月支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支付押金均為971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B. 其他支出

關係人替本集團代收代付水電瓦斯費及其他費用等支出及其產生之代墊款項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相關內容	102.07.01~	101.07.01~	102.01.01~	101.01.01~
		102.09.30	101.09.30	102.09.30	101.09.30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水電瓦斯費	\$13,083	\$2,781	\$37,362	\$5,679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費用	4,377	1,795	12,965	2,574
其他關係人	其他費用	53	-	53	-
	合計	<u>\$17,513</u>	<u>\$4,576</u>	<u>\$50,380</u>	<u>\$8,253</u>

C.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費用及關係人代收代付各項費用之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4,389	\$3,085	\$3,289	\$1,657
其他關係人	245	-	-	-
合計	<u>\$14,634</u>	<u>\$3,085</u>	<u>\$3,289</u>	<u>\$1,657</u>

5.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向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現金借款分別為 9,587 千元及 4,753 千元，因而產生借款利息分別為 450 千元及 168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應支付之金額(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分別為 10,038 千元、4,820 千元、4,753 千元及 2,453 千元。

6.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07.01~	101.07.01~	102.01.01~	101.01.01~
	102.09.30	101.09.30	102.09.30	101.09.30
短期員工福利	\$9,868	\$11,138	\$29,098	\$25,8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880	1,325	3,554	2,557
合計	<u>\$11,748</u>	<u>\$12,463</u>	<u>\$32,652</u>	<u>\$28,378</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中作為擔保品：

帳列科目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614	\$5,082	\$5,065	\$5,024	華南商業銀行	台北關稅局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3,265	中國銀行	承兌保證金
					中國銀行及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11	-	-	-	興業銀行	承兌保證金
機器設備	148,019	203,565	216,083	262,714	合作金庫銀行	長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含流動)	-	40,357	69,900	-	興業銀行	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16,592	7,425	5,592	-	上海銀行	短期借款
合 計	<u>\$176,836</u>	<u>\$256,429</u>	<u>\$296,640</u>	<u>\$271,00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41,066	\$18,142	\$23,988	\$28,73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9,946	13,106	15,270	15,495
合 計	<u>\$111,012</u>	<u>\$31,248</u>	<u>\$39,258</u>	<u>\$44,233</u>

2. 訴訟請求之或有項目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二十日因供應商違約，依約定於新加坡提出國際仲裁申請，請求供應商返還本公司美金 8,141 仟元。本集團依仲裁程序提出仲裁申請，嗣後對該供應商進行假扣押查封，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提存美金 1,616 仟元於法院供擔保之用。雙方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八日簽署和解協議，同意暫時停止仲裁，該供應商同意並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返還本公司美金 7,550 仟元，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將獲賠款項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中美藍晶公司於收購前因設備供應商違約，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聲請仲裁，請求供應商返還美金 8,307 千元。因本集團於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與中美藍晶公司合併，故該批設備已移轉予本集團，相關權利義務亦由本集團概括承受，本集團為唯一仲裁聲請人，標的金額仍為美金 8,307 千元。雙方已於一〇二年八月二日接獲仲裁決定，關於本集團請求解約部分，供應商應返還本集團美金 2,796 千元，及自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起至付款日止年息 5% 之利息，並支付本次仲裁費用之 40%，本集團仍保有該設備；關於供應商反請求支付尾款部分為無理由，本集團毋需支付該設備之尾款，該部分之仲裁費用由供應商全額負擔。

3. 其他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與某公司簽訂項目合同書，依該合同書之約定，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得以約定價格購回該固定資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3,145	\$7,654	\$8,079	\$8,1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10,056	-	-	-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50,137	\$695,964	\$790,972	\$455,712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605,291	285,970	403,221	387,41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7,559	26,270	31,635	29,907
存出保證金	4,792	4,125	7,304	7,140
其他金融資產	12,225	5,082	5,065	8,289
小計	<u>1,390,004</u>	<u>1,017,411</u>	<u>1,238,197</u>	<u>888,460</u>
合計	<u>\$1,413,205</u>	<u>\$1,025,065</u>	<u>\$1,246,276</u>	<u>\$896,622</u>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8,591	\$418,719	\$440,959	\$187,499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67,441	136,473	282,413	207,44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3,845	160,520	205,237	127,040
應付公司債	279,813	277,044	275,697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0,581	393,613	334,861	281,291
存入保證金	12	3	3	-
小計	<u>1,480,283</u>	<u>1,386,372</u>	<u>1,539,170</u>	<u>803,27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15	3,480	2,100	-
合計	<u>\$1,481,298</u>	<u>\$1,389,852</u>	<u>\$1,541,270</u>	<u>\$803,277</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82千元及2,362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41千元及58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 131 千元及 81 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 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淨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4%、59%、82%及 8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2.09.30</u>					
應付款項	\$611,286	\$-	\$-	\$-	\$611,286
應付公司債	-	303,109	-	-	303,109
借 款	369,566	100,814	100,814	39,971	611,165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1.12.31</u>					
應付款項	\$296,993	\$-	\$-	\$-	\$296,993
應付公司債	-	-	304,530	-	304,530
借 款	514,927	69,480	60,478	192,285	837,170
<u>101.09.30</u>					
應付款項	487,650	-	-	-	487,650
應付公司債	-	-	304,530	-	304,530
借 款	486,561	104,503	87,003	114,882	792,949
<u>101.01.01</u>					
應付款項	334,487	-	-	-	334,487
借 款	207,712	87,535	80,535	113,512	489,294

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2.09.30</u>					
流入	\$-	\$-	\$-	\$-	\$-
流出	1,015	-	-	-	1,015
淨額	<u>\$1,015</u>	<u>\$-</u>	<u>\$-</u>	<u>\$-</u>	<u>\$1,015</u>
<u>101.12.31</u>					
流入	\$-	\$-	\$-	\$-	\$-
流出	3,480	-	-	-	\$3,480
淨額	<u>\$3,480</u>	<u>\$-</u>	<u>\$-</u>	<u>\$-</u>	<u>\$3,480</u>
<u>101.09.30</u>					
流入	\$-	\$-	\$-	\$-	\$-
流出	2,100	-	-	-	2,100
淨額	<u>\$2,100</u>	<u>\$-</u>	<u>\$-</u>	<u>\$-</u>	<u>\$2,100</u>

上表關於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總額現金流量表達。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由於到期期間短，其折現約當為帳面金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02.09.30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0,056	\$-	\$-	\$10,0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3,145	-	-	13,145
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	-	-	1,015	1,015

101.12.3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7,654	\$-	\$-	\$7,654
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	-	-	3,480	3,480

101.09.30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8,079	\$-	\$-	\$8,079
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	-	-	2,100	2,100

101.01.0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8,162	\$-	\$-	\$8,162

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衍生性金融工具</u>
102.01.01	\$(3,480)
102.01.01~102.09.30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465
102.09.30	<u><u>\$(1,015)</u></u>
101.01.01	\$-
101.01.01~101.09.30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90
101.01.01~101.09.30發行	<u>(2,190)</u>
101.09.30	<u><u>\$(2,100)</u></u>

7.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工具為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嵌入式衍生性工具

本集團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2.09.30</u>			<u>101.12.31</u>		
	<u>外</u>	<u>幣</u>	<u>匯 率</u>	<u>新</u>	<u>台</u>	<u>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24,776	29.57	\$732,623	\$12,971	29.04	\$376,6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25,393	29.57	750,862	25,755	29.04	747,923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01.09.30			101.01.0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8,361	29.295	\$537,871	\$17,761	30.275	\$537,7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26,422	29.295	774,029	12,938	30.275	391,686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各項資料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1)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另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2) 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A. 光電基板部門：主要從事無線通訊產業及光電產業所需之氧化物及化合物半導體晶圓基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B. 光電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光電材料製造及銷售。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43,539	\$65,417	\$-	\$508,956
部門間收入	16,179	(92)	(16,087)	-
收入淨額合計	\$459,718	\$65,325	\$(16,087)	\$508,956
營業成本及費用	\$(572,423)	\$(64,167)	\$21,183	\$(615,407)
部門利益(損失)	\$(112,705)	\$1,158	\$5,096	\$(106,45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330,157	\$179,941	\$-	\$1,510,098
部門間收入	38,382	996	(39,378)	-
收入淨額合計	\$1,368,539	\$180,937	\$(39,378)	\$1,510,098
營業成本及費用	\$(1,898,297)	\$(182,850)	\$46,380	\$(2,034,767)
部門利益(損失)	\$(529,758)	\$(1,913)	\$7,002	\$(524,669)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12,173	\$21,360	\$-	\$333,533
部門間收入	5,844	5,122	(10,966)	-
收入淨額合計	\$318,017	\$26,482	\$(10,966)	\$333,533
營業成本及費用	\$(360,047)	\$(62,401)	\$11,711	\$(410,737)
部門利益(損失)	\$(42,030)	\$(35,919)	\$745	\$(77,204)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59,291	\$63,296	\$-	\$1,222,587
部門間收入	6,162	22,493	(28,655)	-
收入淨額合計	\$1,165,453	\$85,789	\$(28,655)	\$1,222,587
營業成本及費用	\$(1,148,319)	\$(177,061)	\$30,497	\$(1,294,883)
部門利益(損失)	\$17,134	\$(91,272)	\$1,842	\$(72,296)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2.09.30部門資產	\$5,019,174	\$241,401	\$(616,975)	\$4,643,600
101.12.31部門資產	\$3,189,135	\$169,725	\$(382,857)	\$2,976,003
101.09.30部門資產	\$2,721,430	\$976,724	\$(372,704)	\$3,325,450
101.01.01部門資產	\$2,148,570	\$942,647	\$(480,444)	\$2,610,773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五。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集團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進行之減損測試下，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2. 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號「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之變動」規定，除役、復原或類似負債之特定變動須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資產調整後之可折舊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推延提列折舊。本集團選擇採用豁免，對於此類負債在轉換日之前所發生之變動，無須遵循前述規定。
3.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4.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5. 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依IFRIC 4規定評估判斷相關交易安排是否含有租賃。
6. 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前給與或在轉換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1,106	\$-	\$-	\$791,10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765	-	-	76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390,252	-	-	390,252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94	-	-	12,1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31,635	-	-	31,635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496,224	-	-	496,224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142,641	-	22,459	165,10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2	-	(242)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流動資產合計	<u>1,865,059</u>			<u>1,887,276</u>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79	-	-	8,0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u>1,387,973</u>	-	(21,614)	1,366,3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合計	<u>47,770</u>	-	(40,568)	7,202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7,304	-	-	7,304	存出保證金
-	-	-	39,723	39,723	長期預付租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85	-	329	2,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受限制資產	5,065	-	-	5,06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2,737	(509)	-	2,228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u>16,991</u>			<u>1,438,174</u>	
資產總計	<u>\$3,325,872</u>			<u>\$3,325,450</u>	資產總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		金額	項目
		異	表達差異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440,959	\$-	\$-	\$440,959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2,100	-	-	2,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帳款	264,400	-	-	264,40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013	-	-	18,0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705	-	-	70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06,767	-	-	106,76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042	-	-	8,04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應付設備款	90,428	-	-	90,428	應付設備款
遞延收入	8,472	-	-	8,472	遞延收入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8,592	-	-	38,59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2,224	-	-	2,224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980,702</u>			<u>980,702</u>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96,269	-	-	296,269	長期借款
長期遞延收入	126,875	-	-	126,875	長期遞延收入
應付公司債	275,697	-	-	275,697	應付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3	-	-	3	存入保證金
	<u>698,844</u>			<u>698,844</u>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u>1,679,546</u>			<u>1,679,546</u>	負債總計
股本	926,986	-	-	926,986	股本
資本公積	748,174	-	-	748,174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62,362)	(422)	-	(62,784)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8,721)	-	-	(8,7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77)	-	-	(4,0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少數股權	46,326	-	-	46,326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u>1,646,326</u>			<u>1,645,904</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3,525,872</u>			<u>\$3,325,4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差 異	表達差 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333,533	\$-	\$-	\$333,53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355,958)	-	-	(355,958)	營業成本	
營業毛損	(22,425)			(22,425)	營業毛損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17,807)	-	-	(17,807)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33,449)	3	424	(33,022)	管理費用	2及3
推銷費用	(3,950)	-	-	(3,950)	推銷費用	
合計	(55,206)			(54,779)	合計	
營業損失	(77,631)			(77,204)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022	-	-	1,022	其他收入	3
處分投資利益	3	-	-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90	-	-	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8,285	-	(424)	7,861	其他收入	3
合計	9,400			8,97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6,010)	-	-	(6,010)	財務成本	3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810	-	-	8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什項支出	(1,514)	-	-	(1,51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合計	(6,714)			(6,714)		
稅前淨損	(74,945)			(74,942)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258)	-	-	(258)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損	<u>\$75,203</u>			<u>\$75,200</u>	本期淨利	
-	-	-	(2,662)	(2,6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	-	-	17	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3
-	-			(2,6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
				<u>\$77,845</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差 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1,222,587	\$-	\$-	\$1,222,58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142,173)	-	-	(1,142,17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80,414			80,41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48,822)	-	-	(48,822)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90,297)	8	424	(89,865)	管理費用	2及3
推銷費用	(14,023)	-	-	(14,023)	推銷費用	
合計	(153,142)			(152,710)	合計	
營業淨損	(72,728)			(72,296)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428	-	-	2,428	其他收入	3
處分投資利益	1,316	-	-	1,3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90	-	-	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32,403	-	(424)	31,979	其他收入	3
合計	36,237			35,81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4,793)	-	-	(14,793)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	-	-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0)	-	-	(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兌換損失	(7,291)	-	-	(7,29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什項支出	(359)	-	-	(3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合計	(22,485)			(22,485)		
稅前淨損	(58,976)			(58,968)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2,668)	(1)	-	(2,669)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損	<u><u>\$(61,644)</u></u>			<u><u>\$(61,637)</u></u>	本期淨損	
-	-	-	(13,648)	(13,64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	-	-	(83)	(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3
-	-			(13,7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3
				<u><u>\$(75,368)</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利息收現數為2,311千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845千元；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為39,723千元。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預付退休金調整509千元。此外，由於本集團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退休金成本分別減少3千元及8千元。

3.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4.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為242千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集團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影響列示如下：

所得稅費用：

	說明	101.07.01~101.09.30	101.01.01~101.09.30
認列於損益：			
員工福利	2	\$0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說明	101.09.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員工福利	2	\$87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6. 預付設備款

本集團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預付設備款依IFRSs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21,614千元，預付款項增加21,614千元。

7.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總額	
本公司	股票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020,000	\$500,346	100.00%	\$500,346	註1
本公司	股票	SY Company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763	50.00%	50,763	註1及註2
本公司	股票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2,000	13,145	0.96%	13,145	
本公司	股票	綠種子材料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333	-	11.30%	-	註1
本公司	基金	元大寶來萬泰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0,069	10,056	-	10,056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Crystalwise Technology(HK) Limited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USD 16,931,099	100.00%	USD 16,931,099	註1
SY Company LLC	-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SY Company LLC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USD 3,613,131	100.00%	USD 3,613,131	註1及註2

註1：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市價，依每股淨值、成本或約當市價計算之。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行編製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股)	金額
本公司	元大寶來萬泰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寶來萬泰基金	-	-	\$-	8,803,817	\$130,000	8,123,748	\$120,000	\$119,953	\$47	680,069	\$10,056 (註)

註：帳列科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其期末金額為當期市價。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兆遠科技(股)公司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機器設備	\$51,895	月結30天	1.12%
				其他應收款	11,701		0.25%
				銷貨收入	21,114		1.40%
				遞延貸項	29,905		0.64%
				應收帳款	6,891		0.15%
			2	進貨	20,705	出貨後30天	1.37%
應付帳款	3,074	0.07%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2	月結30天	0.01%
			2	進貨	996	出貨後45天	0.07%
1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89	月結30天	0.02%
				銷貨收入	151		0.01%
				遞延貸項	8,829		0.1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中國大陸香港特區	控股公司	USD 23,020,000	USD 15,020,000	23,020,000	100.00 %	\$500,346	\$(32,292)	\$(32,855)	子公司
本公司	SY Company LLC	美國	控股公司	USD 975,000	USD 975,000	-	50.00 %	50,763	8,153	5,051	子公司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光電基板材料 2.其他電燈具及照明配件(發光二極體燈具)	USD 23,000,000	USD 15,000,000	-	100.00 %	USD 16,931,099	USD (1,091,798)	USD (1,091,798)	本公司之孫公司
SY Company LLC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光電基板材料	USD 2,031,725	USD 2,031,725	-	100.00 %	USD 3,613,131	USD 277,754	USD 277,754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已消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光電基板材料 2.其他電燈具及照明配件(發光二極體燈具)	\$680,110 (USD 23,000,000)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	\$443,550 (USD 15,000,000)	\$236,560 (USD 8,000,000)	\$-	\$680,110 (USD 23,000,000)	100.00%	\$(32,275) (USD 1,091,798)	\$500,653 USD 16,931,099	\$-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電基板材料	\$68,210 (USD 2,306,725)	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8,831 (USD 975,000)	\$-	\$-	\$28,831 (USD 975,000)	50.00%	\$4,154 USD 138,877 (註1)	\$53,420 USD 1,806,565	\$-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3,616 USD 24,133,104	\$729,240 USD 24,661,466	\$1,793,584

註1：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係採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行編製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2：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匯率換算而得。